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67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2/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2月8日-2024年12月7日
预计回购金额	360,000,000.00元-600,000,000.00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5.028368%
累计已回购金额	274,260,360.3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38元-19.41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6.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披露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5,028,3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852%,购买的最高价为18.37元/股,最低价为17.3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74,260,360.32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总体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5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控股”)持有公司股份2,98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32%,祥源控股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69,760,000股(含本次),占其持股总数的61.89%,占公司总股本的27.43%。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数	本次质押金额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祥源控股	11,400,000	否	是	2024年8月7日	2026年7月12日	江西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89%	2.17%	补充质押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 本次股份质押的资金用途

3. 本次股份质押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	本次质押金额	是否补充质押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未质押股份中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质押股份占比
祥源控股	27,293,200	44.32%	156,360,000	169,760,000	61.89%	27.43%	0	0	0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1086 证券简称:国芳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1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2/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2月29日-2024年12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6%
累计已回购金额	2,114,400.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35元-4.60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4.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披露的《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456,6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购买的最高价为4.60元/股,最低价为3.3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114,4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总体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味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7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0/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0月27日-2024年10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87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57.6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17元-13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7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2日,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中光光电色色机械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2,205,154.25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3.26%。具体补助情况如下: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2024/9/2	与收益相关	2,205,154.25	13.26
	合计	2,205,154.25	13.26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205,154.25元,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政府补助的获取及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资产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4-038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6/25-2024/9/24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81.24%
累计已回购金额	0.55%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00.15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1000.1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1,2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55%,购买的最高价为13.68元/股,最低价为11.5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000.1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总体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4-047

陕西康惠制药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持股5%以上股东的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2024年8月1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以下简称“TBP”)与上海舜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乐”)签订了《关于陕西康惠制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TBP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9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转让给舜乐。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037号公告)。

二、本次签署补充协议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 TBP的法定代表人(即:50975677)已代表TBP的公司编号(即:1355718)成为TBP的单一业务识别码。为此,TBP与舜乐于2024年9月2日签订《关于陕西康惠制药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不低于2,000,000股且不超过4,000,000股,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3)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2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00,82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1879%,成交最高价为13元,成交最低价为11.17元,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25,576,386.78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总体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4-038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6/25-2024/9/24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81.24%
累计已回购金额	0.55%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00.15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1000.1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1,2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55%,购买的最高价为13.68元/股,最低价为11.5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000.1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总体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4-047

陕西康惠制药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持股5%以上股东的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2024年8月1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以下简称“TBP”)与上海舜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乐”)签订了《关于陕西康惠制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TBP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9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转让给舜乐。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037号公告)。

二、本次签署补充协议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 TBP的法定代表人(即:50975677)已代表TBP的公司编号(即:1355718)成为TBP的单一业务识别码。为此,TBP与舜乐于2024年9月2日签订《关于陕西康惠制药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4-070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互动链接: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9月10日前往网址 <https://esb.cn/hkvcMcyfW>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9月10日前往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会议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并予以回复。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味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7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0/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0月27日-2024年10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87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57.6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17元-13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4-051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1日(星期三)下午13:00-14: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09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oard@hwaipowe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根据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11日下午13:00-14:3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1日下午13:00-14:30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4-038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7/22-2024/9/21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6,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899.73万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1.89%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62元-13.71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以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5.66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7)、《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997,3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9%,购买的最高价为13.71元/股,最低价为10.1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0,567.05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4-070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互动链接: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9月10日前往网址 <https://esb.cn/hkvcMcyfW>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9月10日前往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会议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并予以回复。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味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7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0/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0月27日-2024年10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87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57.6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17元-13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证券代码:60535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5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包头圣泉科利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圣泉科利源”),系济南圣泉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圣泉科利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圣泉科利源”)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签署为担保的担保金额:本次内蒙古圣泉科利源包头圣泉科利源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000万元。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包头圣泉科利源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一)本次担保情况

2024年8月8日,内蒙古圣泉科利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其全资子公司包头圣泉科利源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4年4月18日及6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在2024年度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375,0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权限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包头圣泉科利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22MAC7N1B17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固阳县工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陈国顺

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包头圣泉科利源为公司一控股子公司。

包头圣泉科利源于2023年1月16日注册成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头圣泉科利源未开展业务,暂无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内蒙古圣泉科利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包头圣泉科利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清偿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25,00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圣泉科利源为其全资子公司包头圣泉科利源提供的担保,担保金额与包头圣泉科利源实际经营需要。本次担保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及公司股东利益造成影响。

五、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与公司子公司的相互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均为经营发展的需要,上述担保均由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的规定要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4,250.8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75%,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

证券代码:60535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4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2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2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8%
累计已回购金额	120,523,419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22元-19.9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00元/股,回购股份的总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5,921,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0%,成交的最高价为19.74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7.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8,079,488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

截至2024年8月,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6,570,2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8%,成交的最高价为19.9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7.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20,523,419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353 证券简称:和顺石油 公告编号:2024-037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的基本情况
-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龙小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69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611%,所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及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均为限售条件流通股。
- 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披露了《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龙小珍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1,67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9658%。公司于2024年9月2日收到龙小珍女士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告知函》,截至实施前,龙小珍女士减持计划到期届满,期间未发生减持行为。
- 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股)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龙小珍	0	0%	6,698,400	3.8611%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龙小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69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611%,所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及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均为限售条件流通股。

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披露了《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龙小珍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1,67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9658%。公司于2024年9月2日收到龙小珍女士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告知函》,截至实施前,龙小珍女士减持计划到期届满,期间未发生减持行为。

二、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